

法治日报

LEGAL DAILY

陕西省西安市鄠邑区人民法院公告

(2025)陕0118民初7357号 卓士春：本院受理原告陕西润格交通工程有限公司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，已审理终结。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(2025)陕0118民初7357号民事判决书，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大王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，逾期则视为送达。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，向本院递交上诉状，上诉于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。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。

陕西省西安市鄠邑区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6年03月11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